

公司代码：600375

公司简称：汉马科技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周建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永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戴秋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950,285,019.14	12,624,237,209.41	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75,896,108.24	2,387,775,773.43	-0.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550,949.44	12,406,691.58	-5,448.3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37,045,386.15	1,070,472,504.50	4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24,943.92	-109,682,900.4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63,112.21	-118,437,886.1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0	-3.92	增加 3.4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0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88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98,929.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12,880.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3,556.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7.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4,269.12	
所得税影响额	-28,550.89	
合计	10,638,168.2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2,59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吉利新能源商用车集团有限公司	84,680,905	15.2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吉林	27,954,017	5.03	0	无		未知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708,889	4.27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图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2,472,818	2.24	0	冻结	12,472,818	未知
王忠伟	11,207,200	2.02	0	无		未知
史正富	5,418,800	0.98	0	质押	890,000	未知
特百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744,256	0.85	0	无		未知
闵伟良	4,540,000	0.82	0	无		未知
金观木	4,136,700	0.74	0	无		未知
上海融和必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86,600	0.70	0	冻结	3,886,60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吉利新能源商用车集团有限公司	84,680,905	人民币普通股	84,680,905			
吴吉林	27,954,017	人民币普通股	27,954,017			
马鞍山富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708,889	人民币普通股	23,708,889			
上海图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2,472,818	人民币普通股	12,472,818			
王忠伟	11,2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7,200			
史正富	5,4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5,418,800			
特百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744,256	人民币普通股	4,744,256			
闵伟良	4,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40,000			

金观木	4,13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6,700
上海融和必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86,6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的说明(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181,931,181.12	265,379,487.82	-31.44%	主要原因系本期用票据结算的货款金额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876,151,875.00	122,120,465.28	617.45%	主要原因系公司于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44,051,417.00	89,074,761.70	-50.55%	主要原因系长期应付款到期还款所致。

(2) 报告期公司经营成果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的说明(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37,045,386.15	1,070,472,504.50	43.59%	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409,984,159.99	947,616,229.75	48.79%	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1,657,633.77	41,993,130.62	-151.57%	主要原因系本期享受供应商的现金折扣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9,746,304.28	-56,796,667.07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计提的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067,537.63	-7,173,009.25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库存商品计提减值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5,888.90	-1,058,982.99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192,606.81	318,336.63	274.64%	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61,316.66	1,274,808.58	-79.50%	主要原因系本期对外捐赠金额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102,612.87	1,237,115.53	69.96%	主要原因系本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	--------------	--------	-------------------

(3)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的说明（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550,949.44	12,406,691.58	-5,448.33%	主要原因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04,345.31	-70,154,115.94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558,590.44	-16,294,535.64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11日、2020年11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3537号）。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对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材料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5日披露的《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修订稿）》。

2021年3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1年3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中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披露的《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关于请做好汉马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

2021年3月29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

2021年4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69号）核准批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核准。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核准批文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募集资金到账后，将有效缓解公司短期资金压力，改善财务结构，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随着资金实力的充实，也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建群
日期	2021 年 4 月 28 日